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坤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朗坤科技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6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并报告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6 年 11 月 12 日。

二、培训地点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高桥社区坪桥路 2 号）。

三、参加培训人员

朗坤科技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对于通过线上视频接入方式参加培训的人员，保荐机构要求公司董事会秘书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

四、培训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规则要求，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上市公司公司治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的培训。

五、上市公司配合情况及培训效果

在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通过本次培训，相关人员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有了更深的了解，有利于朗坤科技管理层以后在工作中遇到问题时进行对照、运用和学习。本次培训完全按照本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计划和培训计划进行，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

（以下无正文）